

关于乌海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 95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

胡小平委员：

《关于加强煤矿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，推动乌海市绿色转型发展的提案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基本情况：矿区内部道路基本实现碎石化或水泥硬化，我市多部门抽调专人组成的矿区现场督查组按照“日调度+全覆盖+回头看”督查模式，实现从源头降低扬尘污染；能源部门会同生态环境部门协同推进推广先进技术与工艺，目前充填开采、煤与瓦斯共采技术均已获得一定成效，全市井工煤矿均制定了保水采煤方案。下一步，积极推进公乌素煤矿、黄白茨煤矿和骆驼山煤矿相关项目建设。

提案所提主要问题：加强煤矿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

建议一

强化源头防控，健全绿色矿山建设长效机制（推广先进技术与工艺）

一、推广先进技术与工艺

充填开采方面：因地制宜推广煤矿企业使用充填开采技术，将煤矸石资源化利用与煤炭资源高效回收有机结合。通过充填开采，可有效解放“三下”压煤、保安煤柱及边角残煤等呆滞资源，显著提高煤炭资源回收率，同时解决煤矸石地面堆放带来的土地占用、水土流失和环境污染问题，实现“变废为宝、以矸换煤”。

煤与瓦斯共采方面：坚持“能抽尽抽、可用尽用、以用保

安、以用减排”原则，协同推进煤矿瓦斯抽采与资源化利用工作。督促煤矿企业推广应用井上井下联合抽采等先进技术，不断提升瓦斯抽采率和利用率。通过实施煤与瓦斯共采，有效防范瓦斯灾害、减少温室气体排放，助力煤矿绿色低碳转型。

保水开采方面：我市现有井工煤矿中，水文地质类型极复杂矿井 1 处（国能乌海能源公司骆驼山煤矿），复杂矿井 2 处（国能乌海能源公司平沟煤矿、海融煤矿），其余均为简单-中等类型。目前，井工煤矿均已完成水文地质补充勘查，查明了矿井水文地质条件，并结合矿井实际编制了保水采煤方案，严格落实保水措施，最大限度减少煤炭开采对地下水系的破坏。

下一步计划：进一步加强与煤矿企业的沟通协调，协助优化生产组织，最大限度减少非正常因素对充填开采作业的影响。推动黄白茨煤矿充填开采项目及时复工，计划 2026 年 12 月完成；推动公乌素煤矿充填开采项目加紧建设，计划 2027 年 6 月完成；推动骆驼山煤矿瓦斯抽采利用系统建设，计划 2027 年 12 月完成。

二、加强道路扬尘管控

针对提案中提出的煤炭运输、储存、转载环节全封闭管理要求，我市多部门抽调专人组成的矿区现场督查组按照“日调度+全覆盖+回头看”督查模式，落实《露天煤矿（采空区）及煤炭洗选企业火点治理和扬尘管控机制》《露天煤矿、洗煤厂、非煤矿山等 3 类矿区企业全流程整治标准 2.0 版》等制度，对全市煤矿开展多轮常态化督查。

督促煤矿企业按计划对矿区内部道路洒水或喷洒抑尘剂，确保路面湿润不起尘，实现常态化保洁；强化矿区内部道路清扫保洁与洒水抑尘常态化管理，严控车辆超速、带泥上路、沿途抛洒等问题；全市煤矿内部运输道路基本实现碎石或水泥硬化，优化运输路线与作业时间，从源头降低道路扬尘污染。

下一步计划：一是持续强化督导闭环管理。紧盯未完成整改问题，督促企业限期整改销号，常态化落实“日调度+全覆盖+回头看”督查模式，保持严管高压态势，坚决严防问题反弹回潮。二是持续加强抑尘管控。督促煤矿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扬尘防控措施，全面提升扬尘治理实效。三是持续健全长效治理机制。深入推进煤炭资源整合和“三化”改造，推动煤矿企业实现清洁集约开采，切实以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推动生态环境改善与产业提质增效协同并进。

不能采纳原因



办理结果：A

签发人	刘洋	承办科室	煤炭科
联系人	徐国伟	联系电话	2090867 / 19747338258